



自动化与智能制造学院 2027 届自动化专业推免生遴选办法

一、申请对象

推免生申请人需满足以下条件：

1. 为 2027 届本科应届毕业生，且满足《南方科技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
2. 思想品德过关，无任何违纪处分记录。
3. 通识必修课、专业必修课和专业选修课均无缺考和不及格科目记录。
4. 已完成至少 20 门通识必修课程（不包含外语类通识必修课程）。
5. 已完成培养方案要求的至少 17 门专业课，其中已完成的专业必修课至少 13 门。
6. 不接收延期毕业学生（即 2026 年毕业结论为“延期毕业”并已申请延期的学生）的推免申请。
7. 申请人须承诺不计划赴境外大学攻读研究生学位，且专业学术导师无联合培养推荐。
8. 获得免试研究生资格的 2027 届本科应届毕业生，必须签署诚信承诺书，承诺放弃申请其他所有研究生联培项目以及境外任何高校的博士或硕士研究生项目。





二、遴选方式

1. **排名方式：** 采用综合成绩排名。综合成绩构成如下：
学业综合成绩占 94%，书院评分占 5%，体育素质评分占 1%。

2. **排名范围：** 自动化专业内排名。

3. 综合成绩计算方法

- **组成部分：** 专业 GPA 和学术专长（合计占 94%）、书院评分（占 5%）、体育素质评分（占 1%）。

- **算式：**

$$\begin{aligned} \text{综合成绩} = & \frac{\min\{\text{专业 GPA} + \text{学术专长}, 4.0\}}{4.0} \times 94\% \times 1000 \\ & + \frac{\text{书院评分}}{200} \times 5\% \times 1000 + \text{体育素质评分} \times 1\% \times 1000 \end{aligned}$$

注：

若综合成绩相同，则依据专业 GPA 成绩进行排序。

- **学业成绩范围：** 专业 GPA（具体课程列表详见附录 1）
计算范围为学生前三学年的所有修读课程成绩，包括 2026 年春季学期的期末考试成绩，但不包含 2026 年春季学期课程的补考及缓考成绩。

- **其他说明：** 书院评分（占综合成绩 5%）由学生工作部核定并提供；体育素质评分（占综合成绩 1%）由体育中心核定并提供。



三、学术专长成绩认定

学术专长成绩的认定遵循以下核心原则：所有认定的学术专长成果必须是学生在本科学习阶段取得。**关于合作成果的特别说明：** 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在学历、职称、职务上明显高于其本人者（例如，指导教师）合作完成的科研成果（如学术论文、发明专利等）或竞赛奖项，此类成果仅作为专家评审过程中的参考材料，不直接纳入学术专长加分的计算体系；但在各项条件同等的情况下，拥有此类成果的申请者可被优先考虑。**学术专长加分项目原则上要求学生为独立完成人、第一作者（或独立通讯作者）、专利独立发明人或第一发明人，或作为团队主力成员在竞赛中做出核心贡献（具体细则见下文）。**对于在社会上可能存在较大争议的学术竞赛、期刊或会议，学院专家审核小组将本着审慎、严格的原则进行审核和认定。

具体加分标准如下：

1. 学生科研项目

- 参与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等科研项目，若项目成功结项，则按以下标准加分。若项目已成功申报但尚未结项，经学院工作组认定后，可按相应标准分值的 10% 加分；若项目已完成中期检查并提交有效证明材料，则可按相应标准分值的 30% 加分。（注：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攀登计划”专项资金）等项目的加分由学生所在书院负责评定，不在此列。）



- 项目负责人：国家级项目加 0.08 分，省级项目加 0.03 分，校级项目加 0.01 分。

- 项目核心成员（指在团队贡献中除项目负责人外排名前两位的成员）：国家级项目加 0.04 分，省级项目加 0.02 分，校级项目加 0.005 分。

2. 学术论文

- 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身份在《Science》、《Nature》及其子刊上发表的期刊论文：加 0.1 分。

- 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身份在 SCI 检索的一区或二区期刊（依据中科院期刊分区标准）或本办法附录 2 所列期刊上发表论文：加 0.08 分。

- 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身份在其他 SCI 检索期刊或本办法附录 2 所列会议上发表论文：加 0.04 分。

- 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身份在非附录 2 列表中的 EI 检索会议上发表论文：加 0.01 分。

- （重申：如论文的第一作者为校内指导教师，学生为第二作者，此类成果按本章节开头的“关于合作成果的特别说明”处理，即仅作为参考，不直接计入此项加分。）

3. 发明专利

- 获得已授权发明专利，且申请学生为专利的独立发明人或第一发明人：加 0.03 分。



- （重申：如专利的第一发明人为校内指导教师，学生为第二发明人，此类成果按本章节开头的“关于合作成果的特别说明”处理，即仅作为参考，不直接计入此项加分。）

4. 学科竞赛

- 参加国际上有重要影响的常设性大学生科技竞赛；或由国家级行政部门（如教育部、体育总局、团中央等）主办的常设性各类学科竞赛；或由国家一级行业学会/协会等主办、具有显著社会影响的各类学科竞赛，并获得三等及以上奖励。

- 参加由省级行政管理部门（如省教育厅、体育局、省团委等）主办的各类学科竞赛（全国性竞赛的区域赛段参照省级竞赛标准执行），并获得相应奖励。

- 具体加分：

国际级竞赛：一等奖加 0.08 分，二等奖加 0.04 分，三等奖加 0.01 分。

国家级竞赛：一等奖加 0.08 分，二等奖加 0.04 分，三等奖加 0.01 分。

省级竞赛：一等奖加 0.04 分。

- 团队项目获奖，仅团队中贡献排名前三位的核心成员可获得加分。加分分值根据团队成员的实际工作贡献量进行分配。

- 若竞赛最高奖项为“特等奖”，则特等奖等同一等奖标准，其他奖项等级依次类推。若最高奖为“金奖”，则金奖等同一等奖标准，其他奖项等级依次类推。



- 同一项目若获得多项不同级别奖励，仅按最高级别奖励标准计算一次加分，不进行重复累加。

-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以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等特定重要赛事，其评分和加分由学生所在书院负责（具体参见附录 3 相关说明）。

- 其他未尽事宜或本办法未列出的竞赛项目，其认定与加分标准由学院推免工作小组讨论决定。

四、评选流程

1. **学生申请：** 符合条件的申请人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推免申请，并提供所有可证明其科研能力、学术论文、学科竞赛获奖等情况的原始证明材料。

2. **专家小组审核：** 自动化与智能制造学院将成立推免生遴选专家审核小组。该小组由不少于 5 名具有相关学科背景的副教授及以上职称的专家组成。专家审核小组负责对申请学生的科研创新成果、学术论文、竞赛获奖项目及其具体内容进行严格审核与鉴定。审核过程可根据需要，会同校内外相关研究领域的权威专家、论文发表期刊单位或竞赛主办方等进行协助核查，以坚决排除任何形式的抄袭、学术造假、冒名顶替以及有名无实等情况。

3. **代表作评价与公开答辩：** 对于学生提交的多项科研成果，专家审核小组将实行代表作评价机制，重点考察成果的创



新质量以及学生本人的实际贡献度。学院将组织通过初步审核的申请人在校内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开答辩。答辩过程将全程录音录像，答辩结果将在学院内进行公示。

4. 结果公示与备案： 凡是通过专家审核小组审核鉴定或公开答辩认定的学术专长，其具体内容将在学校推免管理系统及学院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未能通过审核鉴定或公开答辩的学术专长，将不得作为学生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的计算依据。

5. 专家意见存档： 专家审核小组的每位成员均需对审核鉴定过程给出明确的书面意见，并签字确认后存档备查。

五、亲属规避制度

为确保推免工作的公平公正，严格执行亲属规避制度：

1. 参与推免工作的相关管理人员、评审专家等，若其直系亲属或存在直接利益关系的人员（例如，曾接受其有偿辅导教学的学生等）报名参加本单位的推免遴选，必须主动向学院及学校相关部门申请回避。若有非直系亲属报名参加推免，也应主动向组织报备。

2. 申请推免资格的学生，若其直系亲属、非直系亲属或存在直接利益关系的人员（例如，曾为其提供有偿辅导教学的教师等）在本单位承担任何推免相关工作，学生本人也必须主动向学校及学院报备并作出相应声明。



3. 对于未能按照规定主动报备声明或申请回避的推免相关工作人员，一经查实，学院将依据学校及上级纪律规定严肃处理。

4. 对于未能按照规定主动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其行为已对推免过程及结果的公平公正性造成实质影响的学生，一经查实，学校将直接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六、一般原则

1. 学院将合理设置各项遴选指标在综合成绩评定中所占的权重，并设定各单项指标的加分上限。

2. 当学生在某一评价方面（如学科竞赛、科研项目等）中拥有多项可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其中一项最高分计入，不重复累加。严禁为仅符合单一或部分遴选指标的学生单独设立推免计划或进行破格推荐。所有推免生的遴选均须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全面要求。

3. 为避免重复计算和不当评价，学生干部经历或参与一般性学生活动等非学业相关的表现，不建议作为综合成绩计算中的独立加分单项。

七、2026 年推免工作小组成员

组长：林志赞

副组长：杨再跃

2026 年自动化专业推免工作小组成员：杨再跃、丁克蜜、吴旭阳、白紫千、陈园、郑晓晨、胡颀



八、附则

1. 本办法未尽事宜由学院 2026 年推免工作小组商议决定。

2.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自动化与智能制造学院负责解释。

3. 如教育部或学校对推免政策有新的规定或调整，本《遴选办法》将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最新文件要求进行修订并另行通知。

附录 1 专业课程列表

附录 2 期刊会议列表

附录 3 竞赛列表

推免工作组组长：

自动化与智能制造学院推免工作小组

2026 年 9 月





附录 1

序号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1.	EE104	电路基础
2.	SDM234	控制工程数学基础
3.	SDM244	电子技术基础
4.	SDM246	信号与线性系统分析
5.	SDM252	C/C++程序设计基础
6.	SDM358	微机原理与嵌入式系统
7.	MA212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8.	SDM274	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
9.	SDM263	自动控制理论
10.	SDM271	系统建模与仿真
11.	SDM301	智能控制科学创新实践 I
12.	SDM302	智能控制科学创新实践 II
13.	SDM364	现代控制理论及应用
14.	SDM303	智能控制科学创新实践 III
15.	CS203B	数据结构与算法分析 B
16.	EE211	机器人感知与智能
17.	CS208	算法设计与分析
18.	EE206	通信原理
19.	EE326	数字图像处理
20.	SDM273	智能传感与信号处理
21.	EE340	数据科学中的统计学习
22.	SDM374	机器学习系统设计
23.	SDM378	计算机视觉与应用
24.	CS303B	人工智能 B
25.	CS307	数据库原理
26.	EE313	无线通信
27.	EE323	数字信号处理
28.	MA305	数值分析
29.	SDM357	工业互联网及应用
30.	SDM5006	系统辨识与自适应控制
31.	SDM5007	工程优化方法
32.	SDM368	凸优化及其在机器学习中的应用
33.	SDM398	工程师设计基础
34.	SDM467	先进传感器件与应用
35.	SDM5008	高级机器人控制



36.	CS314	物联网技术
37.	EE332	数字系统设计
38.	EE342	传感器与应用
39.	EE346	移动机器人导航与控制
40.	EE368	机器人运动与控制方法
41.	ME336	协作机器人学习
42.	SDM278	人形机器人强化学习
43.	SDM359	高级机器学习
44.	SDM366	最优控制与估计
45.	CS405	机器学习
46.	SDM403	工业实习
47.	SDM492	毕业论文（设计）

附录 2

类型	检索	期刊、会议名称	级别
期刊	SCI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国家级
期刊	SCI	Automatica	国家级
期刊	SCI	Control Engineering Practice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CAA Journal of Automatica Sinica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ASME Transactions on Mechatronics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Control Systems Magazine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Internet of Things Journal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Aerospace and Electronic Systems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Automatic Control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Cybernetics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Control Systems Technology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Control of Network Systems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Fuzzy Systems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Industrial Electronics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Industrial Informatics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Instrumentation and Measurement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Neural Networks and Learning Systems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Pattern Analysis and Machine Intelligence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Power Systems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Robotics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Signal Processing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Smart Grid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Transactions on Systems, Man and Cybernetics-Systems	国家级

期刊	SCI	IEEE Robotics And Automation Letters	国家级
期刊	SCI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ntrol	国家级
期刊	SCI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Robotics Research	国家级
期刊	SCI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Robust and Nonlinear Control	国家级
期刊	SCI	Pattern Recognition	国家级
期刊	SCI	Proceedings of the IEEE	国家级
期刊	SCI	SIAM Journal on Control and Optimization	国家级
期刊	SCI	Systems & Control Letters	国家级
会议	EI	IEEE Conference on Decision and Control (IEEE CDC)	省级
会议	EI	IFAC World Congress	省级
会议	EI	American Control Conference	省级
会议	EI	IEE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Robotics and Automation (ICRA)	省级
会议	EI	IEEE/RSJ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Intelligent Robots and Systems (IROS)	省级
会议	EI	AAAI Conference on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省级
会议	EI	IEEE Conference on Computer Vision and Pattern Recognition (CVPR)	省级
会议	EI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Learning Representations (ICLR)	省级
会议	EI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Machine Learning (ICML)	省级
会议	EI	Annual Conference on Neural Information Processing Systems (NeurIPS)	省级



附录 3

序号	竞赛名称
1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大赛
2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3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信息科技前沿专题赛
4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 RoboMaster 、RoboCon

1.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和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等由书院评分的科技竞赛，不再重复评分。

2. 其他赛事由推免工作小组商议决定。